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2024-028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公司通知债权人的原由：减少注册资本。

1、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有关公告参见2024年6月27日公司发布的《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27）。

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及七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4672.77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9344.31万元（含），以不超过人民币75.97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上海家化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1-059）。

截至2022年8月3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968,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25%，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5.96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41.13元/股，回购均价为44.1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2,771,306.59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 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968,400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以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202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以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共计回购注销 3,029,480股限制性股票，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综上，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3,997,880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确认。联系方式如下：

(1)、公司通讯地址和接待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长治路399号双狮汇A座
11F

(2)、申报期间：2024年6月27日起45天内（工作日9:00-12:00；13:00-17:00）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4)、电话：021-35907666

(5)、联系邮箱：ir@jahwa.com.cn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